

# 梅河口市生态环境局

## 梅河口市 2025 年度环境风险隐患 排查整治行动工作方案

按照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印发《吉林省 2025 年度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》(吉环应急字〔2025〕2号)文件精神,结合历年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情况,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### 一、工作目标

全方位、无死角在全市范围内对重点行业企业、重点流域区域、重点工业园区及敏感时段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行动。将环境隐患排查和生态环境执法有效结合,科学研判生态环境领域潜在风险,以“时时放心不下”的责任意识查隐患、补短板、防漏洞、促整改,深入推进企业落实生态环境安全主体责任,扎实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准备等工作,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发生,切实保障生态环境安全。

### 二、工作内容

(一)对辖区内重点行业、重点企业、重点环保设施开展排查。检查环境风险防范设施的建设、运行、管理情况;突发

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、评估、备案及演练等情况；环境应急物资管理、救援队伍及人员管理、环境应急培训等环境应急能力情况；进一步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防控措施。

**（二）重点流域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。**流域沿岸企业的环境风险源和风险物质管理情况；流域沿岸企业风险防范设施情况；流域突发环境事件预案编制和演练等情况。

**（三）重点工业园区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。**重点排查工业集聚区周边敏感目标保护措施落实情况；区内环境应急管理机构、人员、装备、物资、工作制度落实情况，包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、环境风险源和环境风险物质管理体系、应急物资储备、应急演练、三级防控体系及其他环境应急设施建设等情况；督促园区管理部门、园区管理机构及相关企业对存在的环境风险隐患进行排查整治。

**（四）重点敏感时段环境风险隐患排查。**强化重大节假日、汛期、极端天气等重点敏感时段的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和应急值班值守，排查企业敏感时段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，杜绝雨季“零存整取”导致的水污染，特别是饮用水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发生。

### **三、领导小组**

成立梅河口市生态环境局2025年度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刘本成 局 长

副组长：曾宪平 四级调研员（分管执法大队）

成员：尹君 张国良 杨亮 李国杨 任宏伟

#### 四、时间安排

**（一）安排部署阶段（4月15日前）。**成立组织，制定本市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工作方案。组织辖区内工业集聚区及重点流域重点行业、重点企业、重点环保设施、重点敏感时段开展自查整改，将监管责任进行分解，落实到具体人。

**（二）自查自纠阶段（4月16日至5月30日）。**相关企业要结合自身实际情况，制定环境风险隐患自查方案。对每个环节、每个部位可能存在的环境风险隐患进行彻底排查，对发现的问题立即采取“闭环”模式进行整改。

**（三）排查整治阶段（6月2日至8月30日）。**对企业自查情况进行全面核查整治，督促企业落实环境安全风险主体责任。对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改不到位的，要提出处理意见，跟踪落实整改；对存在重大风险隐患的企业，短时间无法达到整改要求的，依法定程序采取停产限产等措施。

#### 五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**各相关科、站、队要高度重视，将此次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摆在重要突出位置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强化底线思维，将责任再压实、问题再排查、隐患再整治。要坚决杜绝思想麻痹大意、不担当不作为、推诿扯皮、消极应付等现象，切实将环境风险防范工作落到实处。

**（二）全方位排查。**牢固树立“防风险，保安全”意识，把汛期等特殊时期的环境安全工作与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有

机结合，突出重点、互相兼顾、统筹安排。要按照“属地管理”的原则。认真梳理辖区内的环境风险隐患和薄弱环节，建立排查清单、问题清单、整改清单和销号清单等台账。责任落实到人、工作落实到位，进一步压实企业责任，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整治。抓实风险源和风险物质管控，及时消除各类环境风险隐患，坚决遏制各类次生突发环境事件发生。

**（三）确保整治到位。**切实落实环境监管责任，认真梳理辖区内环境风险隐患和薄弱环节，坚持“严”字当头，对发现的环境风险隐患实行“零容忍”。对于能够立即解决的要立整立改；短时间能够解决的要明确整改时限，落实整改措施；短期难以解决且存在一定环境安全隐患的，要果断停产整治。对于逾期未完成整治或整治不到位的企业依法停产限产，并加强日常监督，防止明停暗开、死灰复燃，涉嫌环境犯罪的，及时移交司法部门处理。

梅河口市生态环境局

2025年6月6日